

民政事務局局長談體育發展（只有中文）

以下為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今日（十月二十一日）出席香港中華總商會青年委員會午餐講座後與新聞界的談話全文：

記者：你談到會投放資源，重點發展體育項目，是甚麼體育項目？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今屆奧運後，社會掀起了對體育關注的氣氛。行政長官上星期的施政報告，特別有一段談及體育，過往施政報告是沒有這樣詳盡。民政事務局有責任根據行政長官這個方向，制訂具體落實措施。我和體育界人士接觸後，認為在未來至二〇一二年倫敦奧運會，我們應把為香港爭取獎牌定為目標。體育界人士曾一再對我提出，香港運動發展應以亞洲為目標，還是以世界為目標，現時我們把目標這樣定位。

香港現已有機制選出十一個精英體育項目，政府是有資源支持，為了奪標爭取更好的成績，在這十一個項目，我和體育學院及體育界商量後，一方面會選定一些重點項目，再增加投放資源，當然不單只是資源，還有政策措施的配套。第二方面，在十一個精英運動項目外，明年我們還會透過機制挑選一、兩項有潛質、香港運動員有機會奪標的項目，希望在普及運動的基礎上，進一步支持香港運動員脫穎而出。

記者：在十一項運動內會選定兩項？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不一定會選定兩項重點項目，也可以選三、四甚至五項，我們會和體育界商討，研究那些項目香港有優勢。譬如風帆，以香港的條件，過去李麗珊已做得到，今次奧運男子選手陳敬然也有很大機會奪標，只礙於青島的天氣變化。我們會在十一項中挑選一些香港本身具備條件、有傳統、有優勢的項目，進一步投放資源，爭取更好的成績。

記者：會否考慮乒乓等項目？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這不是由我個人去決定，體育學院和體育界是有機制的，我們有精英體育事務委員會，主席許晉奎先生帶領了香港代表團參與今屆北京奧運。他回來後曾和我商量，亦做了一個報告，並會繼續研究這事宜。

記者：精英體育項目的資源會比其他項目增加多少，會否擔心過於集中？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增加投放資源，並非會減少原有對十一個項目的支持。實事求

是而言，在倫敦奧運，若要十一個項目都取得獎牌實在有點誇張，但在十一項目內，挑選一些我們有能力、有實力的項目，相信能夠爭取更好的成績。對於重點項目，我們會增加資源，但不會削減原有十一個項目的資源。

記者：會增加多少資源？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會以千萬元計算。

記者：為何大膽設定在倫敦奧運會取得獎牌？你說過滿意京奧的成績，是否檢討後認為備戰不足？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我們在京奧有多個項目已達至亞洲最好的水平，但現時體育界提出的問題是，我們現有的訓練，目標應定在那裏？在香港或全國運動會的國家水平，亞洲區的水平，還是在世界最高的水平？作為運動員而言，奧林匹克精神是追求最高的目標，達至最快、最完美的水平。

記者：剛才提到吸引內地的體育專業人士，這是否意味會有內地人士代表香港隊出賽？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內地人士代表香港出賽，國際是有比較嚴格的規定，一般需要在香港住滿七年，才可取得香港的身分。有兩種做法，一是在他們年青的時候來香港，另一是考慮派我們的運動員回內地，用內地的培訓機制。運動員有個講法，一次比賽結束，上台領獎後就是下一次比賽的開始。上次金牌運動員訪港時，中國體操運動員的教練就叮囑他們不要吃太多，只可喝湯，因為要節食保持身段，為下一次比賽作準備。

記者：剛才提到以千萬元計算，意思是否以每一名運動員計？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不是，是支持重點項目的總數，因為我們現在還不知道會挑選多少個重點項目去支持。至於有那些項目和具體怎樣分配，還須與體育界商討。

記者：怎樣參考內地的制度？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參考內地培訓方式方面，當然家長是否願意子女接受內地培訓的強度，是要認真考慮。梯隊培訓方面，我剛才發言時提出六點，關鍵是目前我們有精英運動員，例如黃金寶和李麗珊等脫穎而出，體育運動亦較十年或五年前更為普及，熱愛運動的人亦多了，但我們要有一個機制，能夠在普及中拔尖，把真正優秀運動員選拔出來，由體育總會支持，並推薦予體育學院接受精英培訓，

我們會研究這樣一個機制，並準備用一千萬元來進行一個試驗計劃，亦有「選點、選項」等多方面措施，從而解決梯隊、後備的問題。

記者：金融海嘯對尋求商界贊助支持是否有影響？東亞運動會的贊助會否受金融海嘯影響？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我們會盡量努力，到現時為止，東亞運動會已取到逾六千萬元的商界及體育界人士贊助，我們會繼續爭取、募捐，因為東亞運動會是第一個在香港舉辦的綜合性運動會，我們一定會把它辦好。

記者：金融海嘯對體育發展的贊助有什麼影響？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我們會盡力去做，金融海嘯的影響有多深、多廣，還有待觀察。

記者：梯隊方面是否已申請撥款？

民政事務局局長：已經預留款項應用。

完

2008年10月21日（星期二）